

证券代码：600359

证券简称：\*ST 新农

编号：2012-046 号

## 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中国证监会新疆监管局年报专项

### 检查发现问题的整改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按照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现场检查办法》的规定，中国证监会新疆监管局于近期对公司年报专项现场检查，现场检查后，新疆监管局 2012 年 8 月 10 日对公司出具了《责令整改决定书》（新证监局函[2012]118 号，以下简称"《决定书》"）。对公司治理状况及信息披露情况提出了评价和整改意见。接到《决定书》后，公司对本次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和不足高度重视，立即向控股股东及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通报，对《决定书》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的剖析和深刻反省，一致认为中国证监会新疆监管局提出的问题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通过此次现场检查工作，将对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、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起到很大的促进和推动作用。

为了进一步解决公司存在的问题，将公司治理活动继续推向深入，公司根据上市公司治理相关文件的要求，结合公司整改的实际情况，本着严格自律、规范发展的原则，对所涉具体事项逐项研究，逐条制定了整改措施予以落实，并形成专项整

改报告，现将整改情况报告如下：

## 一、财务资助未按规定履行审议批准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。

整改措施：

1、召开公司、分公司、控股子公司高管及财务负责人专题会议，学习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、《敏感信息排查管理制度》，通过学习，参会人员<sub>对</sub>上市公司应当向公众披露的信息有了全面的了解，对财务资助的定义、财务资助的决策、披露程序有了进一步的认识。

2、强化对分、子公司资金方面的管控力度。一是加强对分、子公司资金收支管理，严禁违规出借资金；二是公司财务部密切监控分、子公司资金流向；三是公司审计部定期和不定期的对分、子公司资金状况进行检查，发现问题及时纠正及处罚。

3、尽快收回对外拆借资金。

(1) 对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余额为 3018.62 万元，已收回。

(2) 对其他单位提供财务资助 1400 万元，已收回。

整改时间：已全面完成整改，并在今后的工作中持续规范

整改责任人：财务总监 李颖翠      董事会秘书 张春疆

## 二、委托理财未按规定履行审议批准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。

整改措施：

1、召开公司、分公司、控股子公司财务人员专题会议，学习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、《敏感信息排查管理制度》，通过学习，参会人员对公司应当向公众披露的信息有了全面的了解，对委托理财的定义、委托理财的风险、委托理财的决策、披露程序有了更高的认识。

2、建立财务部门与证券部门的联动机制，坚决杜绝不合法的委托对象和不合规使用资金的委托理财事项发生。一是财务部门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，必须先与证券部门沟通；二是委托理财事项如已经过决策机构审议通过，则在批准额度内可具体实施，否则不能实施理财行为；三是证券部门根据财务部门委托理财的具体实施情况进行信息披露。

整改时间：已完成整改

整改责任人：财务总监 李颖翠      董事会秘书 张春疆

### **三、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工作薄弱。**

整改措施：

1、在全公司范围内学习《证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，全面了解内幕信息的范围、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、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，通过学习使相关人员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的必要性、重要性有了进一步的认识。

2、强化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工作，严格按照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的要求，对内幕信息及知情人一事

一登记，做到内容完整，不漏登、不错登。

整改时间：已全面完成整改，并在今后的工作中持续规范

整改责任人：董事会秘书 张春疆

#### **四、“三会”记录不规范、不完整。**

整改措施：公司已对股东大会、董事会、监事会会议记录进行全面核查与补充完善，已按要求补齐会议记录。公司将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内容和要求，严格做好各项会议记录，保证会议记录详实、完整、准确。

整改时间：已全面完成整改，并在今后“三会”运作过程中持续规范

整改责任人：董事会秘书 张春疆

#### **五、对相关责任人员追究责任**

为今后坚决杜绝此类事件的发生，根据公司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相关规定，经公司研究决定，对相关责任人员追究责任，具体如下：

1、对原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责令限期辞职，已于2012年3月16日辞职。

2、对公司原监事会主席进行了经济处罚，已调离工作岗位。

3、对公司董事会秘书张春疆、财务总监李颖翠、下属南口农场、阿拉尔农场、幸福城农场书记、场长、财务科长进行了经济处罚。

经过中国证监会新疆监管局对公司进行的现场检查，公司深刻认识并分析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，全面梳理了公司各项制度的制定与执行情况，公司将认真按照整改报告的措施和时间严格执行。公司将本次现场检查和整改工作作为契机，在各级监管部门的监督指导下，在广大投资者的关心支持下，进一步强化公司治理，提高信息披露质量，全面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。

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
2012年9月8日